



## Greenway Mining Group Limited

### 信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3)

## 股東通訊政策

### I. 目的

信盛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承諾透過經常與股東（包括個人及機構股東）（「股東」）溝通，長遠而言加強股東價值。

為達到此目的，本公司致力確保全體股東均可適時取得本公司一切公開資料。於本政策綱要下，本公司已載列促進與股東之間有效溝通之條文，一方面可加強股東與本公司之溝通，另一方面也使股東可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彼等權力。

### II. 與股東溝通

#### A. 股東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乃本公司與股東溝通及讓股東參與其中之主要平台。

本公司鼓勵股東親身出席股東大會，或如未克出席，可委派代表出席並於該等大會上投票。

召開股東大會之通告及隨附文件須於舉行有關大會前指定之時限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greenwaymining.com>) 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登載，以及郵寄給選擇收取通訊印刷本之股東。

股東大會於方便之地點召開，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董事、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主席（倘有需要）及核數師之代表（倘有需要）均出席，以及於股東大會上解答股東提問。

#### B. 財務及其他匯報

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監管規定」），每半年匯報經營業績及編製中期報告及年報。

本公司不時透過刊發本公司公告及/或通函，向股東發放其他資訊，以遵守監管規定或其他規定。

### **C. 公司網站**

本公司之網站 (<http://www.greenwaymining.com>) 提供本公司之資料，包括股東通訊。

本公司之年報、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不單緊隨在香港交易所網站發送予聯交所後，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在「投資者關係」一欄登載，而有關之新聞稿及講辭亦會於本公司網站登載，以加強本公司、股東及投資人士之間的溝通。

股東可作出恆常或特別指示，選擇以郵寄方式收取本公司發出之若干股東通訊（例如股東大會通告及隨附之文件、通函、年報及中期報告）。倘股東並無作出任何上述指示，股東將收取一份通知信函，知會股東有關之股東通訊已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登載。

### **III. 與本公司溝通**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向本公司之董事或管理層作出提問、要求獲取公開之資料，以及提供意見及建議。股東所提出之有關問題、要求及意見，可以郵遞方式寄往本公司集團公司秘書（地址為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39 號夏慤大廈 25 樓 2510 室）或以電郵傳送: [ir@greenwaymining.com](mailto:ir@greenwaymining.com).

股東應以郵寄方式向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作出關於股權之提問，或以電郵傳送至 [hkinfo@computershare.com.hk](mailto:hkinfo@computershare.com.hk)。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本公司委任處理股東之股份登記及相關事宜。

#### **IV. 股東私隱**

本公司明白保障股東私隱之重要性，除法例規定外，將不會在獲得股東同意前擅自披露股東資料。

#### **V. 本政策之刊發**

本政策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以供查閱。

2021年4月